



爱读书的姑姑

□ 广西富川陈雪梅

人物速写

明故宫柱础

□ 南京邱晓燕

金陵琐记

说话

□ 安徽合肥朱蕾

生活杂谈

张爱玲写过《姑姑语录》，我那时读，还年少，在她的笔触下，一个聪明、妙语连珠又有点遗世独立的姑姑形象跃然纸上。

说起来，我读《姑姑语录》，还是因为姑姑。我也有一个姑姑，她结婚前，就很喜欢读书。在那时家里房间都堪堪够住没有富余的情况下，她愣是把一个闲杂的小房改成了书房。爷爷说，万一有客人要住夜，怎么办？她说，“好办，我的房间让给客人，我在书房打地铺一夜，足矣”。她甚至都想好了，提前在并不算宽敞的书房里放上一张竹椅，供她随时“迁徙”。

我出生的时候奇丑，姑姑说，她是爱我的，就是，不忍多看。她在镇上上班，工作清闲，待遇稳定，是村里令人艳羡的活儿。她下班后，不是在村里的小道上散步，看看那些花草树木怎么生长，就是躲在院子里对着她养的那几株茶花喃喃自语。晚饭后，她开始躲在书房不出来，奶奶说，“那是一天到晚地看书。”

我渐渐长大，出落得有点小机灵。许是言语间的那点跳动，姑姑开始注意起我来。晚上看书总爱抱上我，偶尔给我讲故事。姑姑的故事讲得很精彩，常令我听得入迷。那时候我以为都是书上的故事她照本宣科，长大后才知道，因为书上的故事有些并不太适合我们的风土人情，姑姑会针对我的年龄段，为我量身编造故事情节。

我念书后常拿双百，姑姑对我另眼相看，夸我越发的漂亮。她说“人漂不漂亮，不光是看长相，你这小丑妹，许在外人眼里，还是普

通，但在我这里，绝顶可爱好看，哪哪都好看”。我听了她的话，看到了出路。

也是那一年她出嫁了，嫁得极为不错。姑父长得一表人才，又对姑姑极好。在那个年代，姑姑的年龄换作别的村子里的女人，是被人嘲笑没人要的老姑婆了。一到她这里，风向就全变了，老的少的妇女，都羡慕她自由自在，又大方得体，还暗暗羡慕她结婚晚。说到底，还是对书本存了敬意，在那样的小山村里，一个读书的女娃子，人们总是怀有最大的善意去对待她。

她嫁人后，夫家屋子并不算宽敞，但姑父还是特意为她做了一个书房，打了一个新的书柜，还装了玻璃。她没要什么嫁妆，把家里书房的大多数书收拾了出来，装了两大箱，说那就是嫁妆了。她说娘家也是家，她从小在这里长大，怕以后我们会忘了她，家里渐渐没有她的气息，又留了一小堆书下来，嘱咐我多看。

我常去她家。一到周末，就跑去找她，喜欢让她辅导我作业。那个时候她坐在我身边，她看书，我写作业，乌黑柔软的长发披下来，安静的时光里，姑姑温柔得像个小仙女。

我在她的书房里读了四大名著，读了鲁迅，读了三毛、张爱玲，还有国外的一些名著。张茂渊在张爱玲的心里有一席重要之地，我的姑姑也是。她没有什么语录，却是一道标杆，让我知道要向着她前进。

她却说，“你生在了好时代，你要走得比我远更多，更多……最好是星辰大海”。

静静地屹立在公园一角，和那些柱础一起，作为那段历史的见证……

随着明成祖都城北迁，明故宫也渐渐被冷落。此后几百年间历经浩劫，又连遭雷电，雨雪、大风袭击，大殿一直屡建屡毁。如今，明故宫已是破壁残垣瓦砾一片……

沿着布满青苔的台阶走上午门城楼，楼上空荡荡一片。史书记载，这里曾有一座正楼和四座方亭，名曰“五凤楼”。从柱础石所在的位置看去，四座方亭和正楼轮廓依然可辨。当年五凤楼的正楼和方亭均是黄瓦金顶，重檐雕饰，形若朱雀展翅。可惜的是该楼毁于明清易代时。

昔日的“五凤楼”顶，只有一排排被岁月摩挲得锃亮的柱础石，寂寥地静卧在楼台上，残缺中透着悲壮，苍劲中透着坚韧。虽然岁月的风雨夺去了它的绝代风华，但它身上那强大的气场犹存，仿佛与生俱来。

天色渐晚，夕阳的金辉穿越云层的罅隙洒了下来，午门城楼就像一幅立体的剪影凝结在圣洁的光晕里。那些曾目睹一个个王朝黯然离去背影的柱础，也迎来了今天的新时代。放眼看，青山秀，碧水长，满城秋色胜春光。

B先生是个纤瘦、文质彬彬的学者，他为人随和，喜欢与年轻人交谈。闲暇时，我们也要凑到先生跟前，听先生教诲。

一日，先生正在案桌前练字。他竹竿似的站立，腰微微弓起来，光影将他身型拉得纤长，显得格外瘦弱。我们来时，他正在描摹米芾的《蜀素帖》，很忘情。直到他描摹的最后一笔精工收尾后，才注意到我们的到来。照例几杯热茶，几块茶点。先生很是健谈，从书法的运笔、收笔，聊到笔力风骨，动容之处，不禁眉飞色舞起来。

谈话很是愉悦，临到告别之际，我头脑一时断了弦，突然冒出一句：“B先生，习字时可不能太佝偻腰，太佝偻腰对身体可不太好！”

话本来问题不大，可我忘了B先生是我的前辈，比我还长，这么突兀的一句话既不见得拉近我们的距离，又不见得显得情谊深厚。总而言之，很突兀，很冒失，显得特别不合时宜。

暗淡光线下，B先生的脸看得不甚明了，但介怀的情绪我是十分真切地感受到了。同来的好友也是一时惊愕，讪笑愣着。

晾了几分钟，B先生淡淡说道：“确实有这毛病，也是要十分注意的。”一时无话，我简直是落荒而逃。

回来后，恨不得自己扇自己几个嘴巴。情绪一来，一激动、一开心，就有些忘乎所以，嘴巴也就失了管束，那些无厘头的话就蹦出来。说出的话，就像散到空中的纸屑，四处散落，听的人是否个个能不介怀呢？

还是要好好约束自己的嘴。

又是一年银杏黄

□ 淮安赵利延

漫步堤道、公园，满眼绿色中，如期换装的银杏叶，不禁让我眼睛一亮。

在我看来，银杏是普通的树，又是极不平凡的树。花开花谢、春华秋实，与他树无异；叶果多利、可药可饮，则与众不同；绿黄变幻、赏心悦目，更是无与伦比。

银杏主干挺直，树梢超群，虽不挺拔亦出类拔萃；冠呈锥状，形似宝塔，招风也能抗风。丈余之下，少有旁枝，其上分权，众星捧月，不与主争宠；枝杈亦众，未觉凌乱，纵横交织，错落有致，颇有抱团之意。繁枝向上，粗放细收，尽力烘托主干伟岸；皮呈褐色，纵纹粗糙，丝毫不遮岁月沧桑。

万物复苏之时，杏叶杏花三五成群陆续舒展，细长茎柄手臂般地擎起厚实玲珑的扇片，几只锦簇花苞在茎的底部默默绽放；淡绿色叶片，美而不妖，素中含艳，从稀到茂，由浅至深，微风吹过如万千绿色蝴蝶共舞；花谢果结，无数颗米粒大小的杏果结伴显现，不经意间由小及大，从翠绿色小珠变成乳白色拇指大的椭圆体，晶莹剔透，似恋人相依相偎，似孩子结伴成长。

蛙鸣蝉噪时，枝满绿叶的银杏给人带来夏日的清凉。夜晚，路过银杏树旁，透过朦胧月色看婆娑的杏叶随风轻曳，顿觉凉意来袭。不同其他沙沙作响的树叶，它很静谧，不轻浮、不焦躁、不矫揉，显得很矜持，除非强风掠过，否则绝难听到声响。这个季节最考验银杏的承受力，狂风暴雨中，柳树和意杨在娇弱无助地呻吟乞求着，干、枝任风摆布，夸张得不忍目睹，即便如此，可身躯往往还是被狂风无情地摧残至拔根断枝。而银杏树屹立迎风，经历一次凤凰涅槃、浴火重生般的洗礼后，剔除了少数病枝败叶，它会更加绿翠更加茁壮，依旧毅然耸立在万木之中。

秋风乍起，杏果到了成熟的时候，粒粒饱满、白里透黄的杏果或是体谅人们采摘的不易，迫不及待、争先恐后地落入大地母亲的怀抱。杏叶也开始从弱到强颜变淡绿，继而泛黄，终成金黄。偶见地面如雨的叶片，不忍踩踏，捡起一片观赏，心头竟别有滋味。待到深秋时，满树金黄，远远望去，似一把正在燃烧的黄色火炬，格外引人注目，周围的景色在它映衬下也显得更加醒目更加绚丽，观成排成片杏林，那金碧辉煌之景真是气象万千，美得令人窒息。

寒风凛冽中的银杏树，不能与樟树等植物在耐寒上比拼，那冻僵了的叶片毫不掩饰如连绵而落的金色雪花，纷纷扬扬，漫天飞舞，树上、空中、地面，立体一色，景象颇为壮观，这一年中杏叶最体面最有尊严的谢幕，宛若给人留下了阵阵浓浓的暖意，面对油画般的美景，观者在情不自禁的轻声感叹中流连忘返。“满地翻黄银杏叶，忽惊天地告成功。”宋朝葛绍体的诗句，是对杏叶最具有代表性的赞叹。银装素裹时，仍有三三两两的杏叶，在栖息鸣叫的鸟儿陪伴下，难舍难分地依附在曾经抚育、帮助、陪伴自己多日的树枝上。此时，银杏树干看似孤独悲壮，可人人都知道，它们正积蓄能量，孕育着新的绿色生命，期待下一个春秋的轮回。

我喜爱银杏。喜爱它的真实；喜爱它的朴实；喜爱它的高贵；喜爱它潜在的不卑不亢、不矫揉造作和不无病呻吟的作风；喜爱它默默无闻，不比不攀不邀宠，居高不藐小，居中不鄙视，仰视不嫉妒的品格；喜爱它不屈风暴冰雪淫威，不苟活树荫杂草庇护的风骨。

这也许是银杏在万物共生的环境里能被人所青睐的原因，这也是人所需要学习借鉴并努力做到的。

片头曲

□ 南京陈思

早上起来，听到儿子房间传来一声声公鸡啼鸣声，我轻轻推门，看到儿子坐在床上准备起床。

前两天，儿子设置的早叫铃声的音乐，节奏很慢，起来就一直跟着这舒缓的节奏刷牙、洗脸，精气神有点跟不上。那天他播放几个铃声，让我帮着选，我选了这鸡叫，说，古有闻鸡起舞的故事，他听从意见，选了这个音乐作为早晨的片头曲。这两天试用果然灵验，这铃声能瞬间把他喊醒，顺着这节奏，他发现自己精气神一下就有了，一改以前赖床的习惯。

一天生活中的片头曲，并不一定是选歌曲，只要契合心境，能给人带来正能量的、健康阳光的、鼓舞人心的、轻松愉快的，一定会给一天的生活带来新鲜的体验。

我的一位微信好友，是一位书法爱好者，也是一位外科主任医师，他每天早上起来都伏案写一幅书法作品，然后配上四时之景之美图，发到朋友圈。问他，怎么能做到如此坚持，他说，书法能让他安静，带给他一种松弛感，他每天怀着一种松弛状态走进手术室，帮病人动手术，心会更细致，效果会更好。

是啊，无论工作还是一天的生活，都应该松弛有度。这段时间，我也会每天早上听一首好听的歌曲，然后坐在桌旁读几篇文章，人也感到无比舒畅，还获取了很多生活知识，感觉一天的生活都轻松愉快。

一日之计在于晨，美好的清晨是幸福的开端，无论选择什么样的方式作为一天的片头曲，都是在向新的一天致敬。热爱生活，从一天中的片头曲开始吧。

家庭相册